中央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回头看”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一至十九批补报 2018年12月3日）

（上接第十三版）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31	X210000201811180113	胡台镇王家河套村辽宁永润石油制品集团有限公司违法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自身无危废处理能力，接收的焦油残渣随意倾倒入周边农田，污染农田和地下水。	沈阳市	土壤、水	自受理该企业许可证办理申请后，省生态环境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要求进行审查，严格履行了各项规定程序。沈阳市环保局出具了对该企业日常监管意见，未发现环境违法及超标排放行为。经专家审核，认为该企业具备处理所申请危险废物的技术装备及管理能力。 省生态环境厅审核公示后，为其发放辽宁省危险废物综合经营许可证，同时在原省环保厅网站进行公告。审核过程未发现企业存在不符合发证条件的问题，也未发现不符合办理程序的情况。 2018年11月19日，对辽宁永润石油制品集团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检查。该公司有环保审批和验收手续，生产工艺是将原料油调和成重油。已取得《辽宁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为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HW08）和精（蒸）馏残渣（HW11），核准经营方式为收集、贮存和利用。该公司每两年对油罐清理一次，残留物（焦油渣）交由有环保资质的专业公司处置，并办理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截至11月18日，原油购进量、接收危废量、成品量、库存量及委托处置量等台账及数量相符。清理台账与转移联单数量相符。经走访王家河套村村委会及村民代表，均反映未在农田发现过焦油残渣；经对该村农田周边巡视，未发现有焦油残渣。 2017年中央环保督察期间，接到2901号信访案件，举报内容相似，当时调查结论为不属实。	不属实	加强对该企业的日常监管。	无
32	X210000201811090081、D210000201811110097	一、关宝山选矿厂厂区离村子较近，开采放炮造成建筑物破坏，房地基下沉；生产用水管道多次破裂，造成居民生活用水被污染；翻土线位于村民居住地上面，易塌方，危害村民生存安全。 二、该厂日夜施工，车辆和生产粉碎机破碎声噪声扰民，翻土时灰尘弥漫，扬尘污染。	鞍山市	生态、噪声、大气	一、关宝山选矿厂只从事选矿作业，不存在开采放炮的问题。而山印子村东侧鞍钢矿业集团公司关宝山铁矿分公司（以下简称关宝山铁矿）存在采矿和爆破作业，经专业测量后确认，山印子村最东端的5户民房无人居住，在300米爆破作业安全距离之内，但破损程度较重，现确定动迁，其余居民的建筑物均距离爆破作业点400米之外，符合《爆破安全规程》标准。2018年11月14日，经监测确认关宝山铁矿在爆破作业时产生震动符合国家标准。经现场走访目测，不存在房地基下沉现象，但有十余户房屋存在破损现象。关宝山矿离居民较近，虽然符合规范，但对居民生活质量造成一定影响。 二、关于翻土线位于村民居住地上面，易塌方，危害村民生存安全的问题。经实地测量，符合该排土场的安全设施设计要求，安全评价报告结论为安全。另外，关宝山铁矿排土场距离山印子村最近距离约750米，并且该排土场和山印子村之间隔着一条山脊。鞍山市安监局从以上几个方面判定，关宝山铁矿排土场对山印子村无安全威胁。 三、经调查，关宝山铁矿由于管线故障，分别于2016年8月25日、12月21日，2017年10月14日、2018年7月27日发生4次跑水事故，保险公司已对63户村民的受损情况进行了相应的赔偿。 四、该企业24小时生产。2018年11月14日，经监测噪声、粉尘均达标。	部分属实	虽然核查时监测达标，但矿区生产还会有震动产生，非正常情况下偶发尾矿管线跑水事故，影响到附近百姓的日常生活。今后监督管理部门将继续加大监管力度，要求企业加强尾矿输送管道巡检，严格按爆破操作规程作业，最大限度地减轻环境影响。	无
33	X210000201811110063	铁西后英集团夜间生产气味扰民。	鞍山市	大气	经现场勘查，后英集团2条镁质系列耐火砖生产线正常生产；大气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现场有轻微的异味；2条铝硅质系列耐火砖生产线停产。查阅2018年8月4日辽宁环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测报告》，该企业排放口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均达标。海城市环境保护监测站和辽宁北方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企业进行有组织及无组织排放污染物（包括氨气、硫化氢、臭气）监测，监测结果显示达标。	不属实	无	无
34	X210000201811130019	海城市开发区后英集团企业生产造成空气污染，臭味扰民。	鞍山市	大气	经现场调查，该企业生产过程中没有臭味，且距离附近居民约1000米，不存在臭味污染、扰民。海城市环境保护监测站和辽宁北方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企业进行有组织及无组织排放污染物（包括氨气、硫化氢、臭气）监测，监测结果显示达标。	不属实	无	无
35	X210000201811130037	偏岭镇132家石粉厂无经营手续，占地、占河、占道、占林，扬尘污染严重，生产废水流入河中，污染水源。当地政府在“回头看”期间要求它们停产，存在虚假整改问题。	鞍山市	大气、水、生态、其他污染	2018年11月15日，现场调查发现，已取缔的41家企业中部分存在无经营手续情况，但纳入整改的91家企业全部具有工商营业执照。不符合整改标准的41家粉体企业已经基本拆除或扒毁，目前已不存在占地行为。纳入整改的91家中，5家有合法用地手续，71家存在非法超占土地行为。取缔的41家企业中，涉及违法占用林地6家；纳入整改的91家中有17家占用林地，办理林地征占手续1家，违法占林地16家。132家石粉厂都在公路路肩以外，不影响过往车辆通行，不属于占道；132家企业中有31家粉体加工企业紧邻河道。 经查，取缔的41家企业已断电停产并拆除料台和设备，不存在污染问题。91家企业中79家环保手续不健全的企业断电，正在停产整改；12家有环保审批验收手续正在生产的企业经监测，达标排放。12家生产的企业，因其生产工艺不需用水，所以不存在废水排放。 企业断电停产是按照整改工作标准和整改进度执行的，在9月6日前已全部完成，且12家有环保审批验收手续的企业一直在生产。	基本属实	对于无用地手续和有合法用地手续但存在非法超占土地行为的企业，已对70家立案查处并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还有1家正在查处；对于拒不接受调查的企业，下一步将纳入取缔名单。对于占用林地的企业，取缔的41家中占林地的6家已全部处罚；纳入整改的91家中违法占林地的16家已全部处罚。对于紧邻河道的企业，正在编制规划和实地放线，郭家堡河预计2018年11月30日前完成，大洋河高速公路桥至包家堡桥段预计2018年12月20日前完成，三间房河预计2018年12月31日前完成。	无
36	X210000201811130040、X210000201811130041、X210000201811130045、X210000201811130062、X210000201811130089、X210000201811150111、X210000201811150112、X210000201811150140、X210000201811160003	千山镇山印子村关宝山选矿厂存在水、粉尘、震动和噪声污染，严重影响周边村民生活。2017年曾向中央环保督察组投诉，整改措施未得到落实。	鞍山市	生态、噪声、大气	举报称“关宝山选矿厂”实为鞍钢矿山公司关宝山矿业有限公司，位于鞍山市高新区千山镇境内，为采选联合体，企业环保手续齐全。 经现场核实，企业无生产废水外排现象，生产废水通过封闭管道排放至风水沟尾矿库，沉淀后循环使用。但企业由于管线故障，2016年8月25日至2018年7月27日间发生4次跑水事故，保险公司已对村民的受损情况进行了赔偿。2018年11月12日，鞍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对山印子村井水取样监测，监测结果除两个样点中大肠杆菌群指标不达标外，其他指标均达标。从监测结果看与企业管道破裂跑水无直接关系。 经调查，企业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皮带通廊全线封闭，生产厂房门窗关闭，道路洒水抑尘，牙轮钻机湿式作业，潜孔钻设置干式集尘装置，粗破站车辆翻土时水喷淋抑尘等措施控制噪声及粉尘污染。11月14日，对关宝山选矿厂产生的噪声、粉尘进行了监测，监测数据达标。2018年11月14日，经监测关宝山铁矿爆破作业产生震动的最大值达标。 去年中央环保督察组进驻辽宁省期间，接到投诉该企业“放炮产生震动和噪声扰民”问题的举报件，企业的整改方案主要是降低露天爆破震动效应，包括采取合理孔网参数、合适的单位炸药量、控制单次爆破药量、选择合理作业时间和大块岩石破碎等爆破震动、噪声控制措施。企业于2018年1月至8月共自行监测爆破震动29次，爆破震动均在合理范围内。去年5月至今，鞍山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对企业厂界噪声共进行了6次环境监测，监测结果均达标。	部分属实	要求关宝山矿业加强内部管理，履行企业环保义务。2018年5月，对该企业进行现场检查时发现运输道路未及时洒水，产生明显扬尘。责令关宝山矿业改正违法行为，并处罚款5万元。 今后监督管理部门将继续加大监管力度，要求企业加强尾矿输送管道巡检，正常运行环保设施，粉尘、噪声达标排放，最大限度地减轻环境影响。	无
37	X210000201811130053	站前青年街四隆蒸汽锅炉房，无脱硫设备，无环保验收手续，铲车上煤时噪声扰民。该锅炉全年运行，其地下输热管道将自来水管线内的水加热到60多度，影响居民正常饮用。	鞍山市	大气、噪音、其他污染	鞍山四隆热力有限公司站前锅炉房有一台20吨燃煤蒸汽锅炉，一台40吨燃煤蒸汽锅炉。鞍山四隆热力有限公司站前锅炉房于2015年10月份安装了脱硫设备，该脱硫设备已于2015年11月份投入使用，脱硫监测数据符合排放标准。 该锅炉房没有环保验收手续。据第三方公司于2018年9月3日出具检测报告显示，该锅炉房噪声符合排放标准。 经鞍山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调查，青年街3栋用户出现自来水发热现象，现场测试温度为42℃。经对自来水管道进行排查，确认供水管道完好，供水设施正常运行。经现场采样分析，认定没有其他水源进入供水管道。在管道排查过程中，发现四隆锅炉房供暖管线与供水管线有同沟并行和交叉的情况，而且室外地面温度达到40℃，鞍山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认为该地区供暖管线可能存在泄漏点或管道外壳脱落的问题，导致供水管网被加热，自来水温度过高。	基本属实	针对该锅炉房未办理环保验收手续问题，曾于2014年对其下达鞍环罚决字环境保护行政处罚决定书。现该锅炉房验收手续正在办理中。 针对地下输热管道将自来水管线内的水加热问题，四隆供热有限公司也表示会及时查找处理漏点，并于2018年11月17日对该楼住户的自来水逐楼门测温，温度为18℃-22℃。	无
38	X210000201811140035	八里镇范玉村华宇集团非法采矿，开采过程中产生大量粉尘污染环境，噪声扰民。	鞍山市	生态、大气、噪声	未发现海城华宇矿产品有限公司存在非法采矿行为。 由于企业处于停产状态，无法对开采过程中产生大量粉尘污染环境、噪声扰民进行鉴定。据调查了解，该企业在正常凿岩开采、矿石装卸、道路运输过程中有一定的噪声、粉尘或扬尘产生，对周围群众有一定影响。	基本属实	加强环境监管，控制环境污染。	无
39	X210000201811140130、X210000201811150001、X210000201811150064、X210000201811160004、X210000201811160077	东响堂区响堂村江波造纸厂三台造纸设备手续不全，污水处理设施未正常运行，夜间将生产污水偷排海城河（此排污口在仓库门下至东墙外，海城河为饮用水水源地）。该企业生产时噪声、恶臭气味扰民。该企业擅自购建6吨锅炉，手续不全，已投入使用。	鞍山市	大气、水、噪声	江波造纸厂环保手续齐全；该企业按照环评要求建设了污水处理设施，污水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另查，在该厂仓库门口至东墙外的地面下，有一条厂区院内排雨水管，平时，厂区内下雨积水进此管排进东响社区雨水沟。 检查发现污水处理车间内有洗衣机用水及工人洗手用的生活水，通过厂区内的雨水管排放到厂区东墙外沟内，锅炉车间有锅炉软化水排放到厂区东墙外的闲置地中。经检测该企业生产噪声达标，锅炉噪声排放达标。	基本属实	针对该厂污水处理车间内有洗衣机用水及工人洗手用的生活水通过厂区内的雨水管排放到厂区东墙外行为，依法对该企业下达《环境保护行政告知书》，责令该企业封堵排污口，并处罚款人民币10万元；2018年11月20日，该企业自行将东墙雨水口封堵。 由于该企业锅炉未通过年检，2018年11月16日，要求该企业锅炉不得投入使用。2018年11月17日，该企业自行将锅炉烟囱拆除，企业已停产。	无
40	D210000201811170041	工业园区内的缘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和科顺防水卷材料厂均没有VOCs治理设施，且科顺防水卷材料厂偷排沥青烟，味道刺鼻；奥鞍耐火材料厂脱硫设备不正常运行，产生硫磺味气体。	鞍山市	大气	2018年11月19日，现场调查，辽宁缘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正常生产，油气回收装置、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收集及处理（臭气及回收处理）设施等污染物防治设施正常运行； 鞍山科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正常生产，防水卷材车间沥青烟气净化系统、仓顶除尘器等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 鞍山市奥鞍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正常生产，有三条隧道窑，正在生产两条，1号与3号。1号隧道窑有脱硫除尘，RH组合车间有18台布袋除尘器，除尘后经16米烟囱排出。3号隧道窑有废气在线监测，粉碎车间有7台布袋除尘器，原料库有两台布袋除尘器，都正常运行。 2018年9月10日，辽宁缘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正常生产，废水、废气等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在线监测正常。2018年4月18日，鞍山科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无组织废气中下风向监控点非甲烷总烃、TSP、苯并[a]芘日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排放标准。 检查未发现“科顺防水卷材料厂偷排沥青烟，味道刺鼻”的现象。2018年7月28日，鞍山市奥鞍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正常生产，废气治理设施正常运行，在线监测数据达标。	基本属实	环保部门将加强环境监管，督促企业稳定达标排放，最大限度减少对环境影响。	无
41	X210000201811170070	举报牌楼镇镁制品工业企业几百座烧结窑烟尘、粉尘污染大气环境。	鞍山市	大气	海城市牌楼镇共有镁制品工业企业76家，各种窑炉969座。据统计，共关闭未整改窑炉67座、关停（含停业整治）窑炉252座，其余650座窑炉有组织排放治理和厂区内无组织扬尘治理已基本完成。虽然各企业各种生产窑炉能够实现达标排放，但若辖区内企业同时进行生产，叠加后极易导致个别点位环保监测数据超标。2018年8月，对析木新城工业区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显示，海城市牌楼镇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明显改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整个区域达标，虽然TSP（总悬浮颗粒物）和PM10（可吸入颗粒物）最大值超标，但日均值接近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	基本属实	加强环境执法监管，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常态化监管机制，严厉打击偷排、偷放等环境违法行为，巩固整治成果，严防污染反弹。同时加速推进镁制品窑炉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系统安装进度，实现智能化监管全覆盖。加大公共区域无组织扬尘、交通运输二次扬尘等管控力度，持续整治扬尘污染。	无
42	X210000201811180032	台安县的污水处理厂污水不经处理直接排放，污染河流。	鞍山市	水	现场调查核实，2018年9月12日、10月9日现场监察记录显示，台安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正常，粗格栅、细格栅、生化池、二沉池、深度处理单元正常使用，出水口排水正常。根据2018年10月29日检测报告显示，台安县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厂界环境噪声达标。	不属实	加强环境监管，控制环境污染。	无
43	X210000201811180059	一、偏岭镇有粉体企业140家，其中无环评手续139家，无征地手续128家，无规划手续139家，检查时停产，走后恢复生产。偏岭镇包家村徐忠仁粉厂和夏玉东粉厂，常年生产粉尘污染严重，无人监管。张永彬粉厂无任何手续非法采矿。 二、偏岭镇丰源村有泉宇镁矿（丰源镁砂矿）、喜宽镁制品有限公司、富源矿业公司、刘恩义镁制品厂、张涛镁制品厂等5家企业粉尘污染几十年无人监管，如有检查都能接到通知，临时停产躲避检查。 三、泉宇镁矿和喜宽镁制品有限公司无任何审批手续，占用耕地200多亩，占山场500多亩，严重破坏生态环境。	鞍山市	生态、大气	一、经查，举报反映偏岭镇有132家石粉厂，其中12家通过环保审批、验收；14家有合法用地手续；3家办理规划审批手续。手续不健全的企业均已被相关部门处罚。企业断电停产是按照整改工作标准和整改进度执行的，纳入整改的120家已断电，12家通过环保审批验收的企业一直在生产。不存在检查时停产的问题。偏岭镇没有名称为徐忠仁、张永彬石粉厂的企业，夏玉东石粉厂企业名称为岫岩县兴东矿产品有限公司，2018年7月24日通过环保审批，经检查正在建设中，未发现有违规生产情况。 二、经查，岫岩县丰源镁砂厂、岫岩县富万鑫矿业有限公司、岫岩县富源矿业有限公司均处于正常生产状态，岫岩县喜宽镁质材料有限公司雷蒙机及其配套的布袋除尘器正常使用，经监测4家企业粉尘全部达标排放。刘恩义镁石筛选加工点处于停产状态，料堆用防尘网覆盖。 三、根据调查结果显示，岫岩县偏岭丰源镁砂厂（泉宇镁矿）厂区企业用地持有合法的用地手续，偏岭丰源镁砂厂和岫岩县喜宽镁质材料有限公司所占用的土地地类并非耕地；两家公司占用林地共10亩左右，且已经处罚。	部分属实	针对无用地手续和有合法用地手续但存在非法超占土地行为的71家石粉企业，已对70家立案查处并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还有1家正在查处；对于拒不接受调查的15家石粉厂，下一步将纳入取缔名单。申请办理规划手续的37家石粉厂因紧邻河道，需确定临河一侧征地红线后，规划部门再确定征地范围。 喜宽镁质材料有限公司占用宜林荒山及未成林地4.95亩，已于2018年11月6日立案调查，目前正在调查处理中。	无
44	X210000201811190079	王石镇代千村附近，海城市垃圾填埋场味道呛人，渗滤液严重污染地下水；夜里焚烧垃圾异味刺鼻。	鞍山市	土壤、大气、水	垃圾填埋场作业场区由垃圾处理中心每日对作业面进行压实、覆盖并喷洒除味药剂，使垃圾臭味得到最大限度的控制。垃圾填埋场产生的沼气通过收集导排、火炬点燃的方式处理。 2017年9月，渗滤液处理设施已委托第三方公司运营，垃圾填埋场区已进行防渗处理，铺设防渗膜和土工布，渗滤液收集后，所有渗滤液先期排至容量为1.6万立方米、下部具有防渗层和上部隔味层的调节池中，经渗滤液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入市政管网，然后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再处理。第三方公司4月至10月的每月水质检测报告结果显示均为合格。 2018年11月15日再次对垃圾处理场周边地下水检测，检测结果显示，达到地下水三类水质标准。该垃圾处理场5月6日发生自燃，短时间内将火扑灭。经消防大队认定，起火原因非人为焚烧垃圾行为，更无“经常半夜不定时焚烧垃圾”的事实。海城市接件后于11月15日委托第三方公司对垃圾处理场的无组织排放污染物进行颗粒物、硫化氰、氨气、臭气等监测，监测结果显示，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基本属实	海城市政府已在牌楼镇规划建设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以改变传统的垃圾处理方式，使有机垃圾再生利用，杜绝大气及地下水污染。目前，已完成相关手续办理工作，项目已经全面开工，计划2020年8月投入使用，现有垃圾处理场将进行覆膜封场，不再接收城乡生活垃圾。	无
45	D210000201811050117	鞍山市海城市牌楼和英落镇有后英场子、中昊耐火、锋驰、隆鑫、宽祥、林丽、国耐矿业、红旗矿等公司生产镁砂，举报人称各企业环保设施都不合格，当地政府要求企业停产但仍在生产。	鞍山市	大气	11月6日，现场核实发现，举报人反映的镁砂企业均对窑炉有组织污染源安装了治理设施，对原料、燃料和产品等易产生扬尘物料均建设了封闭库房，对厂区进行了绿化硬化，同时配备了清扫车和洒水车，定期清扫、洒水抑尘。经检测，各企业各类窑炉有组织烟尘、SO_2、NOx达标排放。现场调查过程中，发现海城市中昊镁业有限公司、海城市国田矿业有限公司存在部分易产生扬尘物料未采取有效覆盖措施。	基本属实	已立案处罚，各罚款1万元，共计罚款2万元。现已整改完毕。	无
46	D210000201811110039	感王镇楼峪村有腾龙等4家铁矿石加工厂，都没有环保治理设施，扬尘污染严重，存在噪声扰民；其中一个铁粉厂改为养鸡场，产生粪便、污水异味扰民；4家工厂各有一个尾矿库，尾矿库存在安全隐患。举报人曾多次举报无果。	鞍山市	扬尘、废水、噪声	现场核查，海城市隆泰选矿厂厂区内厂房破旧，生产设备已经拆除；海城市聚隆选矿厂和金宏选矿厂，破碎设备处于封闭车间内，物料输送廊道均为封闭状态。海城市龙波选矿厂厂房和生产设备都已拆除，于2017年12月建起了养鸡场，鸡场采用干清粪方式，日产日清，不在鸡舍外堆存，不存在污水异味扰民现象。养鸡场无环保手续，环保局已责令企业依法依规办理环保手续。4家铁矿石加工企业均停产一年以上。现场调查，养鸡场无异味扰民现象。尾矿坑废水已经干涸，表面已长杂草，未发现安全生产隐患。	不属实	无	无
47	D210000201811120005	千山风景名胜管理区古道关与小金沟交会处被印某某堆满了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医药垃圾，造成附近地下水严重污染，且破坏经济林。举报人曾向当地政府反映过，未得到解决。	鞍山市	生态、水、土壤	2018年11月13日，现场调查核实，现场存在建筑垃圾和少量的生活垃圾，不存在医疗垃圾。2017年3月，风景区实施村屯环境整治，已将其列为整治对象，责成上石桥村整治，生活垃圾送至市废弃物处理中心，残土和建筑垃圾就地填埋、平整场地，并覆盖了新土，栽植了部分树木进行绿化和固坡。经对下游水井进行取样化验，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经实地勘测，认定该地块地类属性为非林地，不存在毁林问题。2018年9月接到投诉后，已责成上石桥村加强日常巡查，之后再无倾倒现象发生。	基本属实	已聘请了有资质的单位进行生态恢复设计和治理，已完成了招投标工作，12月下旬完成设计后组织实施。	无
48	X210000201811120016	海城市牌楼镇、析木镇采矿区的企业环保手续不全，粉尘污染严重。多次向当地环保局反映无果。	鞍山市	大气、其他污染	涉及采矿区的企业共计33家，其中环保手续齐全11家，有环保审批手续、无验收手续12家，无环保手续2家；注销矿山企业4家，正在办理注销矿山企业1家，储量报告显示开采量为零的有2家，资源枯竭型矿山1家。作为矿山开采集中区，扬尘现象在一定气候条件下存在，对周边环境有一定影响。	基本属实	将按照《海城市菱镁矿山企业复产复工验收工作实施方案》整改要求，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完善企业环保手续，全力推进矿山企业粉尘和扬尘污染整治工作。由于矿山整合和复产工作复杂，此项工作2019年底前完成。	无
49	X210000201811130033、X210000201811140069	海城市弘丰建筑石开采有限公司法人周某大规模盗采矿产资源近百万立方米，毁坏林地上百亩，破坏山体植被。曾到鞍山市公安局举报无果。	鞍山市	生态	海城市弘丰建筑石开采有限公司法人周玫在2013年和2015年越界开采建筑用花岗岩被处罚，企业依法履行了法定义务，经核实2015年至今该企业未发现盗采行为。 2014年左右曾有举报人举报海城市弘丰建筑石开采有限公司越界开采建筑石，相关部门立案查处并移交鞍山市检察院，经海城市人民法院审理证据不足，指控不成立。 海城市弘丰建筑石开采有限公司开采矿石地块森林类别为商品林。海城市弘丰建筑石开采有限公司开采矿石地块在20世纪80年代就是老矿区，经过多次转手开采，是历史遗留矿山开采问题。2010年3月周玫接手海城市弘丰建筑石开采有限公司经营该矿区前，就存在林地被破坏的事实。	基本属实	下一步海城市林业局将聘请司法资质鉴定机构，鉴定结果与国土资源局数据比对，利用测量定位进行卫片比对鉴定，确定历史遗留破坏面积和扩大开采面积。	无
50	X210000201811140048	后英集团下属的兴海耐火材料和特新耐火两家企业生产时排放恶臭气体，污染环境。曾向中央环保督察组投诉，问题未得到解决。	鞍山市	大气	现场调查时，兴海公司4条生产线、特新公司2条镁质系列耐火砖生产线正常生产，大气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现场有轻微的异味；特新公司2条铝硅质系列耐火砖生产线，由于市场原因于2017年10月份停产至今。海城市环境保护监测站和第三方公司于2018年11月15日、22日对两家企业的有组织、无组织排放污染物（包括氨气、硫化氢、臭气）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显示达标。 2017年中央环境保护督察时，曾接到投诉称上述两家企业周边有异味，2017年5月28日的监测表明，两家企业生产时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标准。	不属实	无	无
51	D210000201811150002	后英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利民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镁矿耐火材料总厂等4家企业环保设备不达标，生产时烟气含有大量粉尘污染环境。白天检查时不生产，晚上一直在偷偷生产。	鞍山市	大气	2018年11月15日对案件中涉及的4家企业进行了现场检查，4家企业现有允许生产的窑炉均安装了污染防治设施，采取了封闭库房、硬化绿化厂区地面、购置清扫车和洒水车、定期清扫、洒水抑尘等控制无组织扬尘措施。检查时发现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部分易产生扬尘物料未采取有效覆盖措施。据调查了解，镁砂窑炉生产企业属于连续生产状态，昼夜生产负荷无差别。2018年11月，除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因停产尚不能监测外，另外3家企业经检测，各类窑炉有组织烟尘、SO_2、NOx达标排放。	基本属实	针对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部分易产生扬尘物料未采取有效覆盖措施的问题，责令企业立即进行整改并处罚款1万元，罚款已缴纳，企业现已整改完毕。 将按照辽宁省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计划要求，2018年底前完成镁制品企业全面达标排放评估审核，同时按照辽宁省《镁质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全力推进镁制品窑炉提标改造，达到新排放标准要求。 加强环境执法监管，巩固镁砂整治成果，严防污染反弹，同时加速推进镁制品窑炉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系统安装进度，实现智能化监管全覆盖。上述工作2019年底前完成，并长期坚持。	无
52	X210000201811160010	齐大山镇鞍钢矿山公司违法开采齐大山铁矿，在无相关手续的情况下私自扩容尾矿库；尾砂扬尘污染极其严重，破坏耕地和植被。	鞍山市	大气、土壤、生态、其他污染	鞍矿公司齐大山铁矿厂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了《采矿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土地批复、《国家林业局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等相关审批手续，不存在违法开采行为。 鞍矿公司齐大山铁矿风水沟尾矿库扩容工程在办理了《安全生产许可证》、《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许可意见书》、土地批复等相关手续后进行扩容，不存在私自扩容行为。 关于扬尘污染问题，2018年11月17日，对风水沟尾矿库进行了现场检查，干滩上采用了多管放矿、水喷淋、喷洒抑尘剂、水罐车洒水等方法降尘。11月21日《检测报告》中数据显示风水沟尾矿库颗粒物无组织排放达标。但尾矿库由于面积大，在一定条件下有扬尘现象，对周边环境有一定影响。 另外，该尾矿库所在区域土地已由国土部门征用。因此，破坏耕地和植被不属实。	基本属实	考虑到风水沟尾矿库干滩是主要的产尘源，为治理扬尘，企业在主坝、1#坝、2#副坝干滩区域安装了水喷淋系统，面积达50余万平方米，春秋季节又在干滩上喷洒抑尘剂150余万平方米。同时，采用了多管放矿、水罐车洒水等方法遏制无组织扬尘污染。 环保部门将会继续加大监管力度，确保企业环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最大限度地减少粉尘排放。	无